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陳雲  
董事長

2024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雲先生(董事長)、陳文健先生及王士奇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文利民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修龍先生、孫力實女士及屠海鳴先生。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00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24-036

##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属 2024 年第 3 次定期会议）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4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4 名（其中监事李晓声因其他公务委托监事万明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贾惠平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H 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 2024 年 A 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H 股中期报告及业绩公告的编制符合证券监管要求，适应了投资者需求；报告客观全面的反映了企业当前面临的形势和企业的现实状况，反映的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准

确完整；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未发现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年报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中期财务报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会计期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批次解除限售的议案》。会议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相关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业绩条件达成情况、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成情况及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的授权并按照《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预留部分授予的50名激励对象共计395.8098万股限制性股票待第一个解锁期届满后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中国中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会议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1 名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36 名激励对象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且退休时间距解除限售时间超过 6 个月，2 名激励对象在劳动合同期内主动提出辞职，3 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业绩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再属于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范围，1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称职，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38.4576 万股。公司关于本次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